**附件：**

**国开江苏分部整治替考专项行动实施方案**

**一、工作目标**

通过实施系列整治措施，严肃考风考纪，遏制替考行为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考试环境。

**二、工作任务**

本次专项行动整治的重点包括：

1.他人代替学生本人参加考试；

2.考场内学生代替其他学生答题；

3.考试工作人员参与的替考行为；

4.有组织的替考行为；

5.答卷笔迹相同的行为；

6.本人未参加考试但通过其他途径获取成绩的行为。

**三、主要措施**

1.做好专项行动宣传。各考点考前要开展考风考纪教育，向学生宣传替考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措施，并通过宣传页、学校网站、即时通讯工具等，告知学生整治替考专项行动的相关信息。

2.开展工作人员培训。考试前，各考点应认真组织考试工作人员培训，重点落实整治替考行动，提高对替考行为的识别、认定和处理能力。

3.严防替考代考服务。各考点要关注网络舆情和考点周边环境，对涉嫌替考服务、招募替考“枪手”的线索逐一排查，清理相关信息，对于可能出现的替考行为早做预案、确保及时处理。

4.把好考场入口关。考试工作人员在考生进入考场前须逐一检查所有考生的相关证件，比对考生人脸和证件照片，确保人证信息一致。对验证环节发现的疑似替考人员，交由考点考务办公室处理。有条件的考点可以配置使用身份证识别或人脸识别设备等。

5.加强考前警示教育。考场内外要张贴防范和治理替考的醒目标识，告知学生“替考违规，取消成绩，停考一年，全国通报”。考试开始前，考点要向考生宣读考试纪律，并重点强调对于替考行为的处理措施。

6.重点关注异地考生。考试开始后，考试工作人员或监考人员要再次逐一核对考生身份，重点核查异地生是否本人参加考试。国家开放大学总部（简称“总部”）和国家开放大学江苏分部（简称“分部”）将重点巡查异地生比例较高的考点，考点应提供异地考生名单。

7.配合巡（蹲）考人员工作。各考点不得对巡（蹲）考人员的正常工作进行阻挠，巡（蹲）考人员发现替考人员，应积极配合进行处理，同时留存相关的证明材料并及时向分部上报相关情况。巡考结束后，分部将核查巡（蹲）考人员汇报的替考人员处理情况。

8.核查考生答卷笔迹。考试结束后，分部在评阅试卷时核查试卷笔迹，发现笔迹相同的答卷，按照替考行为进行处理。

9.严肃处理替考。对于考试过程中发现的替考人员，考试工作人员在认定处理过程中应留存准考证及相关证据，处理完毕及时带离考点，并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其重返考场。考试结束后，严格按“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考试纪律和违规处理办法”对涉事考生进行处理，情节严重的可以开除学籍。总部、分部分别在学校网站公布替考人员名单及处理结果，并通报批评。

10.督导考点执行措施。考试期间，分部派出巡（蹲）考人员重点检查各考点对防范和治理替考行为措施的执行情况，对落实不到位的考点督导整改。

**四、工作要求**

1．各市级开放大学要严格按照《江苏开放大学考试安全责任书》的要求，切实履行所辖区域各考点考风考纪建设和管理的主体责任，结合本次专项行动的工作要求，对所辖区域各考点的考试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。

2.各考点主考要认真履行对考试工作组织与实施的领导职责，应认真贯彻本实施方案有关要求，研究制定考点整治替考行动实施方案，从考前教育、入场检查、考点布置、考试监考、试卷安全等方面提出防范和治理的措施，并督促、检查考试工作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。

3.分部派出的巡（蹲）人员将重点检查考点落实本实施方案的执行情况。

4.考点在考试期间如发现有组织的替考，应果断处理，并及时向分部报告。对故意隐瞒相关情况，或者麻痹大意、不严格执行相关措施的，分部将对考点和相关人员按照有关要求进行处理，情节严重的，给予停止组考、撤销考点、削减招生指标或停止招生等处理，并通报当地行政管理部门。

5.考试结束后，各考点应及时总结本次专项行动开展情况，形成整治替考专项行动报告，于2020年3月6日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文件至国开分部教学管理中心。

6.分部将通报此次专项行动的开展情况。

各考点要充分认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当前面临的形势，认真落实教学工作会议精神，研究防范和治理替考行为的有效措施，探索构建办学组织体系齐抓共管、联防联控的工作机制，积极防范治理各类替考行为，营造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。